

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第 404 次主管會議 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08 年 5 月 9 日(星期四)上午 9 時

二、地點：市政大樓 N209 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局長劉奕霆

紀錄：王大同

四、出席人員：

副局長李麗珠 主任秘書蕭君杰 專門委員沈永華
專門委員江春慧 行銷科長洪梅雲 發展科長闕玉玲
產業科長陳雅慧 旅遊科長朱品澤 出版科長謝佩君
行政科長葉煥輝 資訊室代股長高讚賢 電臺臺長陳慈銘
秘書主任王施佳 會計主任潘冠男 秘書陳木松
研究員張君潔 輔導員黃筱雯 專員翁榕瑁 研究員符芳碩

五、指裁示事項：

- (一)6 月 10 日前將再清查一次倉庫，請各科室經常檢視存放物品及其用途，勿再堆積無用雜物。
- (二)涉外合作與授權契約，請各科室定期檢視契約期限，需續約者應於屆期前 1 個月處理完成，並請秘書室於主管會議提報。
- (三)請各科室在分配次年度預算執行數時妥善規劃，且應考慮實際可完成支付之期程。
- (四)現在玩臺北 App 文章另擇期全面檢視。另請資訊室準備市政儀表板資料下周會議提報。
- (五)推動彩虹經濟之規劃諮詢，可請時代力量黨團提供建議名單。
- (六)部門質詢議員特別要求事項請各科室依限完成，並針對本次議員關注議題準備總質詢模擬題。另請府會連絡人安排局長拜會議員溝通。
- (七)5 月 21 日上午教委會審查本局 106 年總決算及 107 年動二數額，請各科室預備資料，並請局長及各科室主管準時出席。
- (八)本局及本府重大活動，請各科室提前將資訊提供給旅館、旅行者，俾利業者協助安排國內外旅客參加活動。
- (九)發現劇場影片標案請務必於 5 月底前完成上網公告招標。
- (十)簽稿「擬辦」部分，請注意不要以「如說明○」帶過，應條列敘明後續辦理事項。
- (十一)近期偶有同仁加班至深夜情形，請主管主動關心同仁狀況。
- (十二)假日或非上班時間若遇緊急事故通報，權責單位須於 1 小時內到現場了解狀況並回報、2 小時內處理完畢並回報，煩請科室主管協助留意 Line 群組或電話通報事項。

六、散會：上午 10 時 30 分。